

西安市灞桥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今年来，区应急局坚持创先争优，积极推动示范亮点工作，一是区应急局被省地震局评为全省防震减灾先进集体；二是区应急管理综合执法大队被省总工会评为全省“工人先锋号”；三是区应急局被省应急厅评为全省应急管理系统办公室工作先进集体；四是顺利通过首批全国综合减灾示范县创建试点省市联合验收和国家现场验收评估；五是积极争取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先进集体，目前已被通过国家初审，预计1月底颁布正式文件；六是区应急管理局被市安委办评为全市安全生产三年行动先进集体。2023年前三季度，在全市八个方面重点工作季度考核中，分别名列全市第二第六第三名。

（一）主要职责

1、贯彻国家和省、市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拟订相关工作制度，组织编制全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并监督实施。

2、负责全区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街道（园区）和区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3、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4、负责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落实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地方制度，组织编制全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

然灾害类专项预案，指导各街道（园区）应急预案编制，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5、牵头建立全区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发布灾情。

5、组织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按照相关规定，承担区应对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7、统一协调指挥全区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驻地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8、统筹全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指导街道（园区）和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9、依法负责全区消防管理工作，指导各街道（园区）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10、指导协调全区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1、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中央和省、市、区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2、依法行使全区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级部门和街道（园区）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13、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行业、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领域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安全生产执法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

14、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5、制定全区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区级有关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负责应急救灾物资统一调度。

16、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等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7、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18、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9、职能转变。区应急管理局应加强、优化、统筹全区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区级应急指挥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一是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

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全区应急管理水平 and 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二是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三是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

20、有关职责分工1. 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灞桥分局、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局（区林业局、区水务局）等部门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

（二）内设机构

1、办公室。负责机关政务工作；建立健全机关工作制度并督促落实；负责会议的组织和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文电、重要文稿起草、办公自动化、信息、机要、档案、保密、信访、接待、政务公开、保卫、计划生育等工作，负责人大代表建议、议案和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负责机关安全生产、后勤服务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机构编制、人事管理等工作，指导应急管理系统思想政治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目标责任综合考核工作，承担应急管理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指导应急救援队伍教育训练，承担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相关人员教育培训和考试工作，负责培训基地建设和管理工作。承担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等灾害救助工作，拟订区级应急物资储备规划和需求计划，组织建立应急物资共用共享和协调机制，组织协调重要应急物资的储备、调拨和紧急配送，承担区级救灾款物的管理、分配和监督使用工作，会同有关方面组织协调紧急转移安

置受灾群众、因灾毁损房屋恢复重建补助和受灾群众生活救助。编制全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相关经济政策建议，推动全区应急重点工程和避难设施建设，承担局机关和所属单位的部门预决算、财务、装备和资产管理、内部审计等相关工作。贯彻落实有关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的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承担重大政策研究工作，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行政应诉等工作，负责全区应急管理系统“放管服”改革工作。负责执法监督工作。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方面的改革发展工作。

2、应急指挥中心。承担应急值守、政务值班等工作，落实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承担事故灾害信息报送、预警、发布工作，衔接驻地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建立重大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和评估论证机制，承担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与减灾能力调查评估，组织指导全区城市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协调推动安全发展型城市建设工作，组织协调推动城市智慧安全建设工作，负责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工作，承担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统筹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组织编制区级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指导各街道（园区）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应急预案编制，负责各类应急预案衔接协调，承担区级预案演练的组织实施和指导监督工作，按照相关规定，承担区应对灾害指挥部的现场协调保障工作，负责区级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街道（园区）和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组织指导应急管理社会动员工

作。组织协调全区水旱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协调指导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实施防汛抗旱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工作。贯彻执行消防法规和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城镇、农村、森林消防工作规划编制并推进落实，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工作。

3、安全生产综合监管科。依法依规指导协调和监督有专门主管部门的行业和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各街道（园区）安全生产工作，综合协调相关行业和领域区属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协调全区安全生产大检查和专项整治，综合分析相关行业领域和街道（园区）安全生产形势并提出相关措施建议，按照相关规定，指导参与相关领域事故应急救援工作，负责全区铁路无人看守道口安全管理工作。负责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以及区委、区政府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重大部署落实情况的专项督查。负责组织落实中、省、市、区有关督查巡查迎检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全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督查巡查工作，负责全区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平安鼎”创建与考核工作，协调督促落实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承担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技和信息化建设工作，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拟订有关科技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新闻宣传、舆情应对、文化建设等工作，开展公众知识普及工作。

4、安全生产基础科。负责非煤矿山（含地质勘探）、石油（炼化、成品油管道除外）、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商贸等工矿商贸行业及全区化工（含石油化工）、

医药、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按照相关规定，参与工矿商贸领域及危险化学品领域事故应急救援工作。承担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指导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工作，贯彻落实相关行业安全生产规程、标准，指导监督相关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建设等工作。依法承担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负责应急管理统计分析工作，综合分析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形势并提出建议。组织协调地震应急救援工作，指导协调地质灾害防治相关工作，按照相关规定，组织地质灾害应急救援。机关党的机构按照党章规定设置。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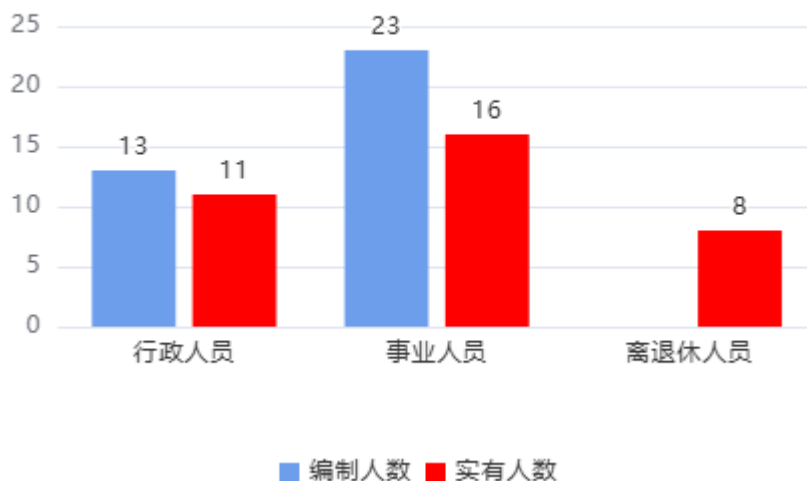
纳入2023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本级及1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灞桥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2	西安市灞桥区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36人，其中行政编制13人、事业编制23人；实有人员27人，其中行政11人、事业16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8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879.8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109.20万元，下降11.0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879.8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79.87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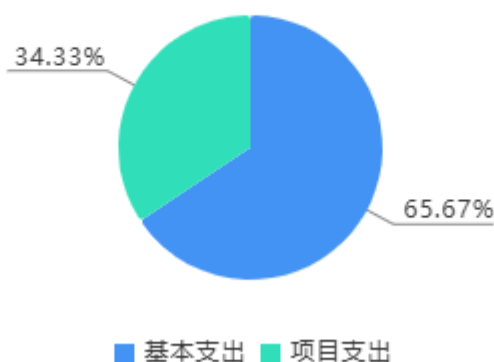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879.8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77.81万元，占65.67%；项目支出302.06万元，占34.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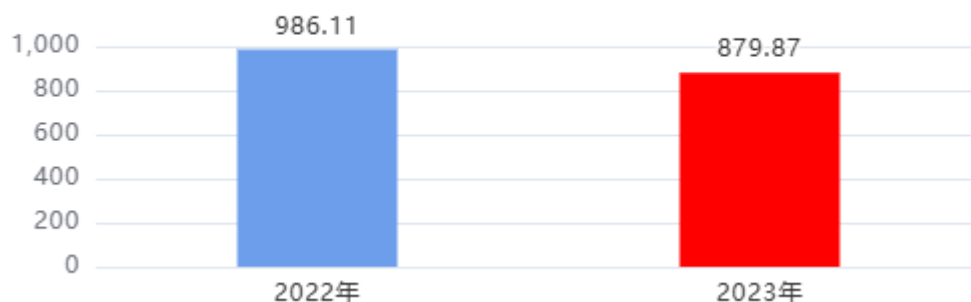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879.8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106.24万元，下降10.7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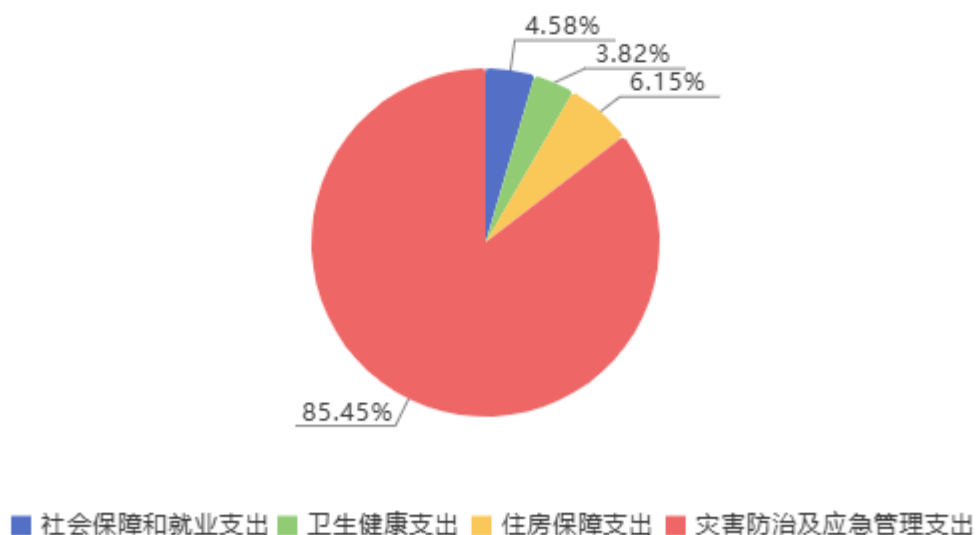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818.35万元，支出决算879.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52%。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06.24万元，下降10.7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2.32万元，支出决算1.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1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冲减以前年度少扣款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37.83万元，支出决算38.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8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24万元，支出决算0.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17.58万元，支出决算17.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2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4.28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请与局机关合并支付。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19.66万元，支出决算16.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0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年初预算56.60万元，支出决算54.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436.80万元，支出决算412.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4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80.44万元，支出决算74.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4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1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0.33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专款支出。

1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75万元，支出决算12.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2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1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管理（项）。年初预算3万元，支出决算13.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3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专款支出增加。

1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42.90万元，支出决算39.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8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13.70万元，支出决算108.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专款支出。

1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救援事务（款）消防应急救援（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7.29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支付以前年度债务。

1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监测（项）。年初预算2万元，支出决算0.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1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预测预报（项）。年初预算9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1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灾害预防（项）。年初预算2万元，支出决算0.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5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1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应急救援（项）。年初预算1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2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森林草原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10万元，支出决算4.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9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仙姑支出减少。

2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

支出（款）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74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专款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4万元，支出决算3.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77.8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532.3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45.4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6万元，支出决算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上年相比持平。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6万元，支出决算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执法车辆加油维修保养。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39.58万元，支出决算36.62万元，完成预算的92.52%。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0.96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29.6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7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85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9.6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9.6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3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3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 and 单位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本部门无200万以上项目。从评价秦光来看区应急局坚持创先争优，积极推动示范亮点工作，一是区应急局被省地震局评为全省防震减灾先进集体；二是区应急管理综合执法大队被省总工会评为全省“工人先锋号”；三是区应急局被省应急厅评为全省应急管理系统办公室工作先进集体；四是顺利通过首批全国综合减灾示范县创建试点省市联合验收和国家

现场验收评估；五是积极争取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先进集体，目前已被通过国家初审，预计1月底颁布正式文件；六是区应急管理局被市安委办评为全市安全生产三年行动先进集体。2023年前三季度，在全市八个方面重点工作季度考核中，分别名列全市第二第六第三名。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10，全年预算数818.82万元，执行数879.87万元，完成预算的107.45%。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较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执行进度较慢，资金支付效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督促个科室加快项目执行进度、积极联系财政及加快资金执行。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灞桥区应急管理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总额	财政拨	其他资	总额	财政拨	其他资		
	任务1应急救援、地震防汛等自然灾害救灾，安全生产	提高应急救援能力，加大灾害防治与救灾的能力建设，	完成	200.14	200.14	0	302.06	302.06	0	4	150.92%
	任务2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费用支出	完成	50.96	50.96	0	45.49	45.49	0	3	89.27%
	任务3保障单位人员工资福利	工资福利支出	完成	567.25	567.25	0	532.32	532.32	0	—	93.84%
										—	
金额合计				818.35	818.35		879.87	879.87		10	107.51%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应急局正常运转，实现全年工作目标						保障局机关全年正常运转，工资发放、各项目基本能够按				
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6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机构人员：在职；退休			合计35人，在职29		合计35人，在职29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1：在职人员控制率；三			小于等于100%		小于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1：人员支出、共用经费支出 指标2：项目支出总费用			567.25万元；50.96万元 200.14万元		532.32万元；45.49万元 302.06万元		15	13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预算指出；预算支出执行完成率			567.25万元；50.96万元 200.14万元		532.32万元；45.49万元 302.06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应急救援能力、减少安全生产事故			明显提高、有效减少		明显提高、有效减少		10	8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指标1：年度工作计划与三定方案的一致性、合理性			一致、合理		一致、合理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9
总分										100	95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西安市灞桥区应急管理局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书818.82万元，执行数879.87万元，完成预算的%107.45，由于执行进度慢导致项目绩效基本能够完成既定目标，下一步我局将积极联系区财政局加快项目执行进度，实现既定目标。

灞桥区应急管理局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应急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4	44	8.85	10	2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	44	8.85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事故隐患排查次数		200	56	10	8
		质量指标	检查标准		国家标准	国家标准	10	10
		时效指标	检查完成时间		年底	基本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检查总费用		44万	8.85万元	20	4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经济损失		逐年减少	逐年减少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事故发生率		明显减少	明显减少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全年	全年执行数（B）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100	72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我局组织对本部门2023年度主管的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等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金额119.41万元，项目支出基本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试点第二批经费						
主管部门		灞桥区应急局			实施单位		灞桥区应急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9.41	119.41	72.46	10	60%	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9.41	119.41	72.46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 目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试点第二批经费，基本完成普查工作				已完成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示范社区创建点	5家	5家	10	10	
		质量指标	创建标准	国家标准	国家标准	10	10	
		时效指标	创建完成时间	年底	年底	10	10	
		成本指标	总费用	119.41	72.46	20	12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减少经济损失	减少经济 损失	明显减少	10	9	
		社会效益 指标	……	发生率降 低事故发	显著降低	10	9	
		生态效益 指标	……					
		可持续影 响 指标	执行年度	全年	全年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100	80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西安市灞桥区应急管理局，本部门对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试点第二批经费资金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80分，综合评价等级为B。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灞桥区应急管理局（汇总）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2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其中还包含了代管的西安市灞桥区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西安市灞桥区应急管理局收支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3532764。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79.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0.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3.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4.1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751.8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879.87	本年支出合计	57	879.8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879.87	总计	60	879.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79.87	879.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29	40.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06	40.0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3	1.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14	38.1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2	0.2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2	0.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61	33.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61	33.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28	17.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32	16.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15	54.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15	54.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15	54.1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51.82	751.82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690.66	690.66					
2240101	行政运行	412.33	412.33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35	74.35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30.33	30.33					
2240106	安全监管	12.93	12.93					
2240109	应急管理	13.08	13.08					
2240150	事业运行	39.41	39.41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08.23	108.23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47. 29	47. 29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47. 29	47. 29					
22405	地震事务	0. 79	0. 79					
2240504	地震监测	0. 28	0. 28					
2240506	地震灾害预防	0. 51	0. 51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4. 99	4. 99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4. 99	4. 99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 74	4. 74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 74	4. 74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 36	3. 36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 36	3. 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79.87	577.81	302.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29	40.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06	40.0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3	1.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14	38.1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2	0.2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2	0.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61	33.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61	33.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28	17.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32	16.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15	54.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15	54.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15	54.1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51.82	449.76	302.06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690.66	449.76	240.90			
2240101	行政运行	412.33	410.35	1.98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35		74.35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30.33		30.33			
2240106	安全监管	12.93		12.93			
2240109	应急管理	13.08		13.08			
2240150	事业运行	39.41	39.41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08.23		108.23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47. 29		47. 29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47. 29		47. 29			
22405	地震事务	0. 79		0. 79			
2240504	地震监测	0. 28		0. 28			
2240506	地震灾害预防	0. 51		0. 51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4. 99		4. 99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4. 99		4. 99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 74		4. 74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 74		4. 74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 36		3. 36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 36		3. 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79.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0.29	40.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3.61	33.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4.15	54.1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751.82	751.8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79.87	本年支出合计	59	879.87	879.8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879.87	合计	64	879.87	879.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79.87	577.81	302.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29	40.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06	40.0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3	1.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14	38.1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2	0.2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2	0.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61	33.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61	33.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28	17.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32	16.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15	54.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15	54.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15	54.1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51.82	449.76	302.06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690.66	449.76	240.90
2240101	行政运行	412.33	410.35	1.98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35		74.35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30.33		30.33
2240106	安全监管	12.93		12.93
2240109	应急管理	13.08		13.08
2240150	事业运行	39.41	39.41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08.23		108.23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47.29		47.29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47.29		47.29
22405	地震事务	0.79		0.79
2240504	地震监测	0.28		0.28
2240506	地震灾害预防	0.51		0.51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4.99		4.99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4.99		4.99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74		4.74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74		4.74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6		3.36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6		3.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0.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4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3.70	30201	办公费	1.1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3.2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2.8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0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5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14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2	30207	邮电费	1.0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2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3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2	30211	差旅费	2.3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1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9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8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3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21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0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32.32	公用经费合计					45.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6.00		6.00		6.00			
决算数	6.00		6.00		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